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津药药业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09,464,745.63	-4.36	2,711,794,040.59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5,207.74	-236.78	51,532,561.70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43,661.82	-298.51	44,928,268.27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52,861,072.84	102.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	-250.00	0.047	-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	-250.00	0.047	-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减少0.53个百分点	1.71	减少0.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473,552,911.15	6,345,015,010.16		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44,908,828.14	2,993,025,404.28		1.7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00	-47,177.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0,621.08	10,943,898.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608.07	-817,871.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687.18	601,473.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6,871.75	2,873,081.84	
合计	1,948,454.08	6,604,293.4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78	2022年7-9月的主要指标同比下降较大,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6,508万元,使得利润同比减少。(详见公司公告2022-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3	2022年1-9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原料药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使得收到的货款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4,530,149	50.58	0	无	
津沪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206,300	5.31	0	无	
UBS AG	未知	3,877,702	0.35	0	无	
天津宜药印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12,802	0.35	0	无	
李莲子	境内自然人	3,402,429	0.31	0	无	
吴伟立	境内自然人	2,840,000	0.26	0	无	
钱海航	境内自然人	2,058,960	0.19	0	无	
陈卫敏	境内自然人	1,642,000	0.15	0	无	
王冬梅	境内自然人	1,444,170	0.13	0	无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422,500	0.13	0	无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422,500	0.13	0	无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422,500	0.13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4,530,149	人民币普通股	554,530,149
津沪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8,2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58,206,300
UBS AG	3,877,702	人民币普通股	3,877,702
天津宜药印务有限公司	3,812,802	人民币普通股	3,812,802
李莲子	3,402,429	人民币普通股	3,402,429
吴伟立	2,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0,000
钱海航	2,058,960	人民币普通股	2,058,960
陈卫敏	1,6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2,000
王冬梅	1,444,170	人民币普通股	1,444,17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2,5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2,5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宜药印务有限公司为发起人股东,津沪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发起人股东互为关联方。(2)津沪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要约收购报告书》的要约收购条件购买58,206,300股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收购人津沪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在收购完成后18个月内(2021.5.10-2022.11.10)不予转让。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2022年9月16日召开的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年10月13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更好地反映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定位,发挥品牌价值和聚集效应,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名称由"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0月17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公司A股证券简称自2022年10月21日由"天药股份"变更为"津药药业",A股证券代码"600488"保持不变。

2.2022年6月,鉴于2021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考核要求,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经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注销11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锁期限制性股票2,984,000股,同时回购注销因工作调整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的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700,000股,以上合计3,684,000股。2022年8月17日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096,362,680股。

3.2022年7月,公司产品醋酸地塞米松片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提升该药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经验(详见公司公告2022-033#)。

2022年7月,公司及子公司产品甲泼尼龙片、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中选第七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将有利于上述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促进公司制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详见公司公告2022-034#)。

2022年9月,子公司产品吸入用异丙托溴铵溶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完善了公司制剂产品群,将对公司拓展国内制剂市场、提升公司业绩带来一定的积极影响(详见公司公告2022-053#)。

2022年9月,公司产品琥珀酸甲泼尼龙原料药获得CEP证书,表明该原料药符合欧洲药典的质量要求,显示欧洲规范市场对该原料药质量的认可和肯定,标志着该原料药可以在欧洲市场及承认CEP证书的其他规范市场进行销售,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带来积极的影响(详见公司公告2022-054#)。

4.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与业务发展需要,经2022年8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0月13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0,385,038.49	232,215,872.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0,600.00	1,928,991.50
应收账款	408,633,033.52	501,074,055.15
应收款项融资	102,923,080.33	93,376,591.95
预付款项	17,340,067.43	42,012,534.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566,312.71	27,043,700.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0,456,552.61	975,639,063.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58,447.75	9,276,875.97
流动资产合计	2,093,423,132.84	1,882,567,686.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660,639.88	25,012,03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6,532,366.68	335,631,005.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41,327,142.78	2,803,151,213.48
在建工程	179,261,978.55	544,342,693.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0,657.06	545,051.26
无形资产	227,090,864.76	192,384,440.56
开发支出	166,165,613.98	149,567,793.35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577,164.67	1,404,18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84,914.30	32,096,55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488,435.65	378,312,35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0,129,778.31	4,462,447,323.97
资产总计	6,473,552,911.15	6,345,015,010.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8,308,666.65	588,625,935.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000,000.00	61,000,000.00
应付账款	559,010,293.81	504,937,503.81
预收款项	10,340,621.74	17,996,284.56
合同负债	43,703,878.55	68,350,252.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455,430.38	24,252,264.74
应交税费	30,966,139.59	40,185,186.75
其他应付款	297,206,882.17	262,603,904.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12,673.05	364,387.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067,523.54	451,353,950.49
其他流动负债	15,169,086.77	4,243,186.26
流动负债合计	2,004,228,523.20	2,023,548,469.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8,640,000.00	367,235,550.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135.02	273,905.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5,082,279.03	89,564,71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412,767.67	47,532,188.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60,28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470,461.72	504,606,359.41
负债合计	2,628,698,984.92	2,528,154,829.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6,362,680.00	1,100,046,6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1,460,788.35	335,011,712.85
减:库存股	10,339,560.00	18,849,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9,819,943.00	207,724,067.88
专项储备	2,444,729.73	152,620.67
盈余公积	216,311,415.04	216,311,415.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8,848,832.02	1,152,628,50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44,908,828.14	2,993,025,404.28
少数股东权益	799,945,098.09	823,834,776.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4,853,926.23	3,816,860,18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73,552,911.15	6,345,015,010.16

公司负责人:刘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秀春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晓霞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711,794,040.59	2,652,590,238.26
其中:营业收入	2,711,794,040.59	2,652,590,238.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8,251,194.07	2,495,894,796.10
其中:营业成本	1,404,805,343.80	1,361,577,449.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745,615.61	29,673,733.82
销售费用	823,093,657.19	817,423,383.50
管理费用	181,406,472.78	143,673,872.68
研发费用	99,048,348.33	108,823,965.02
财务费用	29,151,756.36	34,722,391.90
其中:利息费用	36,897,410.97	34,058,576.05
利息收入	2,001,203.04	1,569,506.46
加:其他收益	10,179,535.73	7,806,254.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2,848.46	2,998,843.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62,848.46	-371,396.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2,531.80	-3,049,044.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974,023.25	-43,414,243.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70,204.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848,675.66	121,107,456.07
加:营业外收入	1,774,839.91	5,928,346.00
减:营业外支出	1,401,943.00	657,432.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221,572.57	126,378,369.92
减:所得税费用	7,042,437.83	16,506,625.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79,134.74	109,871,744.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79,134.74	109,871,744.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32,561.70	53,324,553.1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573.04	56,547,191.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95,875.12	-45,118,244.7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95,875.12	-45,118,244.7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20,782.06	-44,914,920.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020,782.06	-44,914,920.3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5,093.06	-203,324.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75,093.06	-203,324.4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275,009.86	64,753,499.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628,436.82	8,206,308.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6,573.04	56,547,191.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	0.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	0.0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刘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秀春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晓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6,858,037.74	2,148,925,258.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176,721.25	62,668,717.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45,361.27	82,810,02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1,680,120.26	2,294,404,005.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6,691,275.26	1,493,153,841.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122,362.67	261,495,56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181,197.42	183,391,946.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24,212.07	132,874,15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8,819,047.42	2,070,915,50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61,072.84	223,488,50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3,370,23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533,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3,904,219.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435,580.74	285,651,54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0,168,305.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435,580.74	295,819,85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35,580.74	-291,915,63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01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8,416,249.66	1,440,803,611.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00,000.00	1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3,416,249.66	1,614,791,611.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3,845,460.60	1,182,689,593.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466,638.52	45,369,499.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797,705.58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16,733.23	300,934,54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828,832.35	1,528,993,63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417.31	85,797,97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35,198.24	397,885.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648,107.65	17,768,73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395,577.56	173,442,84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043,685.21	191,211,578.38

公司负责人:刘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秀春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晓霞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津药药业　　编号:2022-060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子公司天津金耀集团湖北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Y15、Y16、Y17项目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立营先生、李书箱先生、朱立延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徐华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张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徐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徐华先生简历见附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附件:

徐华先生简历

徐华,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复旦大学化学专业理学学士,天津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钢管公司总会计师,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天津市北辰区委常委、副区长,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审计师,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津药药业　　编号:2022-062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0月2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张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平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

张平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开拓进取,为公司持续发展做了诸多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张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津药药业　　公告编号:2022-063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1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天津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19号津药药业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1月18日

至2022年11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董事候选人:徐华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8	津药药业	2022/11/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条件的公司股东请持如下资料办理股权登记:个人股及社会公众股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国家股和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上交所股票账户卡。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

(三)登记地点: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天津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19号

邮政编码:300462

联系人:刘佳莹、李雨津

联系电话:022-65277565

电子邮箱:tjpc600488@vip.sina.com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特此公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1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董事候选人:徐华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津药药业　　编号:2022-061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天津金耀集团湖北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药")委托天津药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研院")开展Y15、Y16、Y17项目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双方签署《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金额分别为280万元、290万元、260万元,共计83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及与不同关联人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共计七次,金额为5,690万元,均已单独履行审批程序。以上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在制剂产品方面的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药研院关联交易的议案。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业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也是药研院的控股股东。药研院与公司为受同一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12个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类别相关的交易共计发生5,6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0%,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交易对方	审批程序	金额(万元)
同类关联交易	北京华众恩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第17次	480
	药研院	八届董事会第17次	1,800
	药研院	八届董事会第18次	300
	药研院	八届董事会第19次	530
	药研院	八届董事会第21次	250
	药研院	八届董事会第23次	1,500
	药研院	八届董事会第25次	830
合计			5,690

二、关联方介绍

药研院成立于2002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天津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北、新环西路东,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成飞,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医药产品、生物制品、保健食品、医药中间体及化工原料、生产工艺的改进);医药中间体的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自成立以来,药研院先后被认定为天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天津市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等荣誉称号。药研院设有以甾体药物研发为主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近年来,累计开展研发项目超过200项,承担国家、天津市市级研发课题40余项,申报发明专利222项,获授权85项。

药研院2021年末总资产27,408.34万元,净资产6,345.19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9,389.91万元,其中技术转让类收入9,064.67万元,实现净利润133.28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为湖北天药受让药研院的Y15、Y16、Y17一致性评价项目,属于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类别。项目完成后,药研院交付湖北天药技术研发报告、全套注册文件等一系列技术文件,对湖北天药产业化提供技术指导,协助湖北天药取得Y15、Y16、Y17一致性评价项目生产批件。

Y15为调节体液、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物,用于代谢性酸中毒或有代谢性酸中毒的脱水病例。Y16用于敏感葡萄球菌属、链球菌属、肺炎链球菌及厌氧菌所致的呼吸道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女性生殖道感染和盆腔感染及腹腔感染等,后两种病种可根据情况单用本品或与其他抗菌药联合应用,此外有应用青霉素指征的患者,如患者对青霉素过敏或不宜用青霉素者本品可用作替代药物。Y17为电解质调节平衡药物,用于补充钾,临床上主要用于治疗各种原因引起的低钾血症,如进食不足、呕吐、严重腹泻等。

目前上述项目均已完成实验室药学研究工作,后续尚需开展中试放大工艺研究、质量研究、工艺验证、项目申报等相关工作,直至湖北天药取得生产批件。

(二)定价政策

为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子公司湖北天药将与药研院签署Y15、Y16、Y17一致性评价项目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金额分别为280万元、290万元、260万元,共计830万元。由于本次交易标的为自主研发,没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因此交易价格依据对产品项目成本的合理预算及研发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确定。定价中包含药学研发过程发生的人工费、实验费、参比制剂等费用,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湖北天药将与药研院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合同,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一)为保证湖北天药有效实施本项技术开发,药研院应向湖北天药提供以下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

1.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的内容:对项目进行试生产放大进行指导,包括药研院研发的制剂处方、工艺、质量标准等,具体包括工艺步骤,关键控制点,操作方法等工艺及检测操作内容。

2.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的方式:药研院派技术人员到湖北天药指定地点指导甲方进行样品试制。

3.费用及支付方式:湖北天药负责提供项目中试及放大验证所需厂房设备、原辅料及配备相应人员,负责生产放大及工艺验证、注册申报等费用;在药研院技术指导下,湖北天药负责完成中试及三批申报注册样品的制备、工艺验证及其相关工作,完成验证三批稳定性研究。

(二)湖北天药向药研院支付费用及方式如下:

1.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湖北天药支付项目费用的40%。

2.完成中试放大实验之后十个工作日内,湖北天药支付项目费用的10%。

3.完成工艺验证后十个工作日内,湖北天药支付项目费用的20%。

4.完成注册申报之后十个工作日内,湖北天药支付项目费用的20%。

5. 取得生产批件并确认转移工艺无误之后十个工作日内,湖北天药支付项目费用的10%。

湖北天药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合同经双方盖章且经有权机构审批同意后生效。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受让的Y15、Y16、Y17一致性评价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质量,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根据米内网全国放大版的医院数据(含城市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城市社区医院、乡镇卫生院)显示,2020年、2021年Y15国内销售额分别为34,296万元、40,435万元;2020年、2021年Y16国内销售额分别为6,945万元、6,984万元;2020年、2021年Y17国内销售额分别为49,752万元、50,376万元。

六、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俞雄先生、边泓先生、陈喆女士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子公司拟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按照自愿、公平及合理的原则协商达成,本次交易将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将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3.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4.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